

增城西站片区-福宁大道(广汕公路至沙宁路段)及纵一路、纵二路跨铁路桥建设工程(广石铁路至沙宁路段)第三方监测服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增城西站片区-福宁大道(广汕公路至沙宁路段)及纵一路、纵二路跨铁路桥建设工程(广石铁路至沙宁路段)(项目代码: 2019-440118-48-01-021728)已由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西站片区-福宁大道(广汕公路至沙宁路段)及纵一路、纵二路跨铁路桥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增发改投批(2019)153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广州市增城区交通运输局以《关于增城西站片区-福宁大道(广汕公路至沙宁路段)及纵一路、纵二路跨铁路桥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增交函(2020)618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增城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增城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第三方监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中新镇和宁西街道。

建设内容及规模:实施范围全长约3922.282米,包含隧道一座(隧道左线长646m,隧道右线长624m)、中桥(1-35m)一座及沙宁路、朱宁路改造路段。道路标准宽度为40米,双向6车道,设计速度60-80千米/小时,设计标准为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隧道、桥涵、交通、给排水、照明、电力、通信和绿化工程等。项目估算总投资99473.24万元。

2.2 监测服务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监测服务期

本项目监测服务共划分为1个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标段号	合同起讫桩号	里程长度	招标范围	监测服务期	资质等级
/	/	3922.282m	隧道监控量测和超前预报、边坡安全自动化监测(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交工验收后1年止。	具有(或下属非独立法人机构具有): ①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甲级或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甲级资质。 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有CMA资质认定标志,认证范围应涵盖工程监测类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具有类似监测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测服务能力。

3.2 本工程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前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

3.6 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的单位同时参加本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和监测服务的投标时，对于工作范围有重合的施工监理标段和监测服务标段不允许兼中，即施工监理本标段与监测服务本标段工作范围重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交易平台选择对应项目进行线上投标登记信息填写，投标人提交登记信息并经招标代理在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登记确认后，可自行在系统专区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召开投标预备会，不组织集中踏勘现场；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投标文件应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人服务专区完成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录入；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文件信息无误后，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电子评标系统且取得回执。操作详见（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广州市普通国省道项目电子化最新版操作指引）。

5.3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备用）截止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投标人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将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增城交易部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投标人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5.4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交易中心网站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文件评审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资审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网站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6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应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办理进场和投标登记手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办理手续，招标人将不承担与此有关的责任。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市增城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建筑工程监理

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光明西路18号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4号20楼

邮 编：511300

邮 编：511000

电 话：020-82621625

电 话：020-82627566

传 真：/

传 真：/

联系人：于工

联系人：陆工

电子邮箱：GLZ3689@163.com

电子邮箱：gjilns@126.com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增城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

监督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交通运输局

地 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光明西路18号

地 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

邮 编：511300

邮 编：511300

电 话：020-82621625

电 话：020-82635583

传 真：/

传 真：/

联系人：于工

电子邮箱：zcqjtyjs.j@gz.gov.cn

电子邮箱：GLZ3689@163.com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 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 2 评标办法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资格审查条件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投标人应同时具有（或下属非独立法人机构具有）： ①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②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甲级或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甲级资质。 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有CMA资质认定标志，认证范围应涵盖工程监测类内容）。

注：若资质为投标人下属非独立法人机构具有，须提供投标人下属非独立法人机构与投标单位的关系证明材料。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项 目	要 求
业绩	近五年内独立承揽过1项公路工程监理业绩（业绩内容包含长度不少于400米类似工程隧道监控量测的业绩）。

注：

1、本表要求业绩指由投标人承揽过的业绩，投标人上级单位（如总公司、集团公司等）的监测业绩和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下属机构的监测业绩均不予认定。

2、近五年是指：2020年 11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

3、业绩证明资料应附合同书及验收证明文件（交工验收或无交工验收一次性竣工验收证书（报告））彩色扫描件，完成时间以上述资料的完成时间为准。

4、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 誉 要 求
最新年度（含无广东省最新年度信用等级而上一年度有广东省信用等级的）在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试验检测单位）中，信用等级未被评定为 D 级；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全国公路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定为 D 级。

注：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2 款的规定。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监测负责人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在 岗 要 求
监测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具有8年及以上工作经验，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或在有效期内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至少担任过1项类似工程的监测项目负责人。	监测负责人最低要求：投标人承诺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如有在其他项目在岗的，在本项目中标公示结束后15天内必须取得在岗项目业主单位的调离批准文件并递交本项目业主单位，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次序确定中标人。

注：1、投标人的人员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5.4项的规定。

2、工作经验以投标人填入简历表的第一个工作时间起计。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主要监测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监测技术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具有5年及以上工作经验，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或在有效期内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
其他监测人员	4	路桥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或在有效期内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

注：1、投标人的人员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5.5项的规定。

2、工作经验以投标人填入简历表的第一个工作时间起计。

附件 2 评标办法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 按招标文件规定被认定为广东省信用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采用如下的优先顺序：承诺使用的AA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AA级投标人、承诺使用的A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A级投标人、B级投标人、未参评且被确定为B级投标人）； (3)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4) 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监测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手投标有效期，— b.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c.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4.1项规定的其他形式提交，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6) 投标人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7)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8)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9)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10)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1)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2)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CMA计量认证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证的，则需附上开户银行盖章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 (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人的监测负责人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按规定在投标文件中签字确认。 (6)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技术建议书：30分 主要人员：25分 技术能力：0分 业绩：25分 履约信誉：10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10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 = 投标函文字报价 (2) 评标价的平均值及最高评标限价的计算： 方案二： ① 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2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② 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评标价的范围：最高投标限价的85% ≤ 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评标价 ≤ 最高投标限价的100%(小于最高投标限价的85%的评标价不参与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但仍参与评标价的得分计算)； ③ 若投标人的评标价均小于最高投标限价的85%时，则以最高投标限价的85%为评标价平均值。 (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注：评标价平均值、评标基准价均四舍五入至个位整数，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评标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1)	技术建议书	30分	监测工作方案	10分	有监测工作方案的得6分，视监测工作方案设计总体思路科学合理程度，酌情加0-4分；
			监测内容、方法	5分	监测内容、方法符合监测规程要求得3分，视监测频率的措施切实可行程度，酌情加0-2分；
			监测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进场时间安排	5分	监测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进场时间安排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监测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进场时间安排合理程度，机构设置、监测人员岗位职责设置合理程度，酌情加0-2分；
			工作配合的措施	5分	有工作配合措施的得3分，完成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工作指令与承包人工作配合的措施切实可行性，酌情加0-2分；
			对本项目管理、监测的重点、难点分析	5分	有对本项目管理、监测的重点、难点分析的得3分，对本项目管理、监测的重点、难点分析合理程度，对本项目提出的监测及建设管理建议合理可行性酌情加0-2分。
2.2.4 (2)	主要人员	25分	监测负责人及其他主要监测人员	25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的，得25分。
2.2.4 (3)	评标价	10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D1； (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D2。		

				其中：F=10，D1=1.0，D2=0.5，评标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四位，第五位四舍五入。		
2.2.4 (4)	其他 因素	技术能力	0分	技术科技创新能力	0分	/
		业绩	25分	基本要求	16分	满足招标文件附录2业绩最低要求的，得16分。
				监测业绩	9分	在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最低要求的基础上，自2020年11月1日至今每增加1项独立承揽过的公路工程监理业绩，加3分，最多加9分。 注：投标人业绩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5.2项的规定。
		履约信誉	10分	履约信誉	10分	1. 信用等级分值(5分) AA、A、B、C级单位的信用等级得分分别为5.00、4.75、4.45、3.65分。 注：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2款的规定。 2. 履约情况(5分) 若没出现下述情形得满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1年内，投标人因公路工程(含附属设施)质量、安全、履约或招标投标问题等原因被： (1)交通运输部行政处罚的，扣5分/次。 (2)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行政处罚的，扣3分/次。 (3)广州市交通运输局行政处罚的，扣1.5分/次。 (4)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正式约谈的，扣0.1分/次。 注：同一事项同时被多个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批评或正式约谈只按最高的扣分计算1次。如果扣完本项分值，可以从总分中扣。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补充或修改的内容
1	1.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双信封的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2 评标组织 1.2.1 协助工作组 招标人可在评标工作开始前成立协助工作组，选派熟悉招标工作、政治素质高的人员组成，协助评标委员会工作。协助工作组人员的具体数量由招标人视评标工作量确定。 招标人可以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下列工作并提供相关信息： (1) 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2) 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 (3) 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4) 查询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进行核实(如有)。 招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评价，不得故意遗漏或者片面摘录，不得在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偏差定性之前透露存有偏差的投标人名称。 1.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按国家、广东省等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人数参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1.1款。评标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 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工作之前，首先听取招标人、协助工作组关于工程情况和辅助工作的说明，并认真研读招标文件，获取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2) 对协助工作组提供的评标工作用表和评标内容进行核查。 (3) 按照以下1.3款程序进行各项评审工作。 1.3 评审工作程序 (一) 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1、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 2、详细评审(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首先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对投标人的技术建议书、主要人员、其他因素等分别评审打分。 (二) 第二信封(报价文件)： 1、初步评审： (1) 只有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通过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才能继续参加第二信封报价文件的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2) 报价算术性修正； ①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②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2、详细评审：计算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得分及综合得分； (三)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四)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如有) (五) 按评标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编写评标报告。
3.2.2	原3.2.2条款补充细化如下： 评标委员会在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时，各评分因素(技术能力、履约信誉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该权重分值的60%，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值60%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商务评分(主要人员、其他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算术平均值确定。 评标委员会人数为9人时，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采用取消同一评委对同一标段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1名评委评分分值(若有2名或以上评委技术评分总分差值最大值相等时，则取消其中1名评委的所有评分，具体办法如下)，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其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取消其中1名评委所有评分的办法一(依次按照以下流程)：(1)对比上述出现技术评分总分差值最大值相等的评委的次分差值(次分差值=某一评委技术评分总分的最高分-该评委技术评分总分的次低分)，取消次分差值最大的评委所有评分；(2)如次分差值仍相同，则按随机抽取的方式选定取消1名评委评分。 取消其中1名评委所有评分的办法二：按随机抽取的方式选定取消1名评委评分。 评标委员会人数为7人时，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以上评标委员会人数以实际参与评审的评标委员会人数数量为准。 投标人的商务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6.1	3.6.1项(2)目末增加以下条款： g.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3.6.3	增加3.6.3项: 3.6.3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3.9	增加3.9.3、3.9.4、3.9.5、3.9.6、3.9.7条款: 3.9.3推荐中标候选人方式:按各合同段最高投标限价高低顺序依次选定中标候选人,如果出现投标人在多个合同段都排名第一,将确定该投标人为最高投标限价较高的合同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同时该投标人自动失去在本次招标中其他合同段的中标候选人资格,其他合同段的综合排名名次高者自动上升为中标候选人,如此类推。 3.9.4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开标,但评标委员会在进行报价评审时仍有权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未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否决全部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9.5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在3个及以上的,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在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3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9.6如果发生无法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其它意外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建议招标人重新招标。 3.9.7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否决投标条款包含在以下条款: (1) 招标公告第3点投标人资格要求; (2) <u>投标人须知1.4.3项、1.4.4项、1.4.5项、1.12项、3.4项、3.5项;</u> (3) 本评标办法的否决条款。